**福州市行政(市民)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文件**

榕行政〔2020〕42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

**年度投标保证金办事流程的通知**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关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管部门、各（县）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为规范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年度投标保证金工作，更好地为招投标各方主体服务，依据《关于印发<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交易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榕行政〔2017〕57号）和《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修订<福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投标年度投标保证金制度〉的通知》（榕建筑〔2018〕154号）等相关规定，经研究，决定进一步优化我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办事流程，我委制定了《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办事流程（修订）》、《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融资业务办事指南》，现予以印发。

本修订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关于规范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有关事宜的通知》（榕行政〔2017〕182号） 同时废止。

特此通知

附件：1.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办事流程（修订）

2.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融资业务办事指南

福州市行政（市民）服务中心管委会

2020年6月24日

福州市行政（市民）服务中心管委会 2020年6月24日印发

附件1

**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

**办事流程（修订）**

**一、年度投标保证金交纳办理程序**

（一）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企业(以下简称“投标人”)根据《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修订<福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投标年度投标保证金制度〉的通知》（榕建筑〔2018〕154号）自行选择年度投标保证金交存额度，将年度投标保证金金额从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转入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二）投标人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时可向市交易中心申请办理融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见《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融资业务办事指南》（附件2）。

（三）投标人登陆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fzsggzyjyfwzx.cn/FZ/）；选“年度保证金递交”，录入相关企业信息并上传加盖银行章及企业公章的银行汇款回单、企业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及《福州市年度投标保证金交纳及使用承诺函》（附表1-1），注册地在福州市辖区外的企业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还须上传福州市城乡建设局建筑业处核实的《福州市在榕信息核实投标人市场诚信行为信息情况表》。录入系统后投标人持上传的相关资料原件及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到市交易中心办理核对手续；市交易中心审核无误后向投标人出具《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原件，并在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fzsggzyjyfwzx.cn）公布。

**二、年度投标保证金换档及信息变更**

（一）已交存年度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交存额度发生变化满三个月后，可再次调整额度。

增加年度投标保证金额度的投标人需在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加盖单位公章及银行章的汇款回单、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原件等材料并携带相应原件至市交易中心办理手续。

降低年度投标保证金额度的投标人需在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申请报告（附表1-2）、近两个月参加投标的项目明细（附表1-3）、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原件等材料并携带以上原件（申请报告原件3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2份，需携带原件核对）和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复印件（2份）至市交易中心办理手续，市交易中心将参照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办理程序的时限予以退还。

（二）在年度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内，若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法人、公司名称等发生改变的，投标人需及时登录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办理变更手续，并携带所上传材料原件及复印件至市交易中心办理手续。

**三、年度投标保证金续存办理程序**

（一）若需要继续使用年度投标保证金投标的投标人，有效期届满前需在市交易中心规定的年度投标保证金延期手续办理时间内登陆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选“年度保证金年检申请”录入并上传相关信息资料，并持《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等材料到市交易中心办理更换手续，市交易中心确认无误后网上公布。

（二）在有效期届满后，年度投标保证金失效，市交易中心在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公示。投标人在年度投标保证金失效后六十天内未做任何申请的，市交易中心将在六十天后予以原路退还，从退还之日起三个月内投标人不得再次申请交纳年度投标保证金。

**四、年度投标保证金退还办理程序**

投标人申请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时，需登陆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选“年度保证金退款公示”，并上传近两个月参加投标的项目明细（附表1-3），市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将在次日（工作日）进行审核，于审核通过当日在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公示期及所有参与投标的项目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投标人在系统中选“年度保证金退款”-“新增退款”，上传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申请（附表1-4）、若投标人为参与投标项目的中标人的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等相关退款材料，并将相关退款材料提交两份到市交易中心。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退款相关材料，若市交易中心发现投标人提供的退款材料弄虚作假或隐瞒不良行为，相关失信行为将报送行业主管部门处理，处理期间暂停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若投标人存在不予退还（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招标人应在市交易中心发布的公示期内提交《暂缓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附表1-5）。市交易中心自收到招标人的《暂缓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之日起，暂停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各（县）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应在公示期内核实投标人在所属交易中心的投标情况，如有异常，报送市交易中心。市交易中心核对投标人提交的退款材料后，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人的年度投标保证金本金及利息（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取），从退还之日起三个月内投标人不得再次申请交纳年度投标保证金。

**五、年度投标保证金罚没办理程序**

招标人在办理罚没程序之前，最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或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前一个工作日向市交易中心提交暂缓退还保证金的投标人名单（附表1-5）。招标人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罚没程序与办理建设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罚没程序一致。

年度投标保证金在使用期内发生被没收（或不予退还）的情况时，市交易中心在招标人办理完投标保证金没收（或不予退还）手续后一个工作日内冻结该投标人年度投标保证金使用资格，并网上公布。投标人应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没收（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企业基本存款账户将与被没收的投标保证金相等的金额转入市交易中心年度保证金专用账户，并持银行汇款回单到市交易中心进行核对，市交易中心接到银行年度保证金窗口提供的到账回单后一个工作日内，恢复该投标人年度投标保证金使用资格并网上公布。

逾期未补足年度投标保证金的，视同该投标人退出年度投标保证金资格，市交易中心将取消该投标人年度投标保证金使用资格并网上公布；年度投标保证金被全额罚没的，从取消之日起三个月内，该投标人不得再次申请交纳年度投标保证金；年度投标保证金被部分罚没的，投标人应根据年度投标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申请退还剩余年度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年度投标保证金被取消之日起六十天内未申请的，市交易中心将在六十天后予以原路退还，从退还之日起三个月内，该投标人不得再次申请交纳年度投标保证金。

年度投标保证金咨询电话：0591-83821697

附表1-1

**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

**交纳及使用承诺函**

一、我司自愿交纳年度投标保证金，并自觉遵守《福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修订<福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投标年度投标保证金制度〉的通知》（榕建筑〔2018〕154号）文件及其他年度投标保证金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我司持有效的《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参加投标，视同已向招标项目提交与项目投标保证金等额的投标保证金。该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一致。

三、同意招标人根据相关规定没收（或不予退还）违规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四、若出现被没收（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招标人可直接从我司交存在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下称“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中划拨与被没收（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金额等额的投标保证金，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审核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将与被没收（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金额等额的投标保证金转入招标人基本存款账户。

我司承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没收（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从企业基本账户将与被没收（或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等额的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逾期未补足的，自愿退回《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

五、同意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示我司提交的近两个月参加投标的项目明细。

六、若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收到法院的《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扣划我司交存的年度投标保证金，我司同意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无条件将年度投标保证金扣划至法院账户，并于收到扣划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从企业基本账户将与被扣划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等额的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逾期未补足的，自愿退回《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

七、被没收（或不予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是招标人依照招标文件和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的具体行为。若由于被没收（或不予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产生的问题，属于我司与招标人之间的问题，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关。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1-2

**降低年度投标保证金额度申请**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办理了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在以下交易中心使用年度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活动：1、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XX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3、XX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4 、XX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投标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详见近两个月参加投标的项目明细。

现因 （原因） 需要申请将该年度投标保证金额度降低为 万元，退回 万元至我司基本存款账户。

我司承诺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有效，若材料弄虚作假或隐瞒不良行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我司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1-3

**近两个月参加投标的项目明细**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开标日期** | **开标地点** | **项目名称** | **招标人** | **招标代理** | **投标保证金金额（万元）** | **中标结果公示期** | **是否为中标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项目明细按开标地点及开标日期排序

附表1-4

**退还年度投标保证金申请**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办理了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在以下交易中心使用年度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活动：1、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XX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3、XX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4 、XX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投标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详见近两个月参加投标的项目明细。

现因 （原因） 需要申请退还该年度投标保证金。

我司承诺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有效，若材料弄虚作假或隐瞒不良行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我司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1-5

暂缓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书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单位 （招标项目名称） 开标日期为： ；招标编号为： ；

因 （原因） 暂缓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通知

 附：投标人名单

 **（招标人）（盖章）**

 年 月

附件2

**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融资业务**

**办事指南**

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融资业务是市交易中心与兴业银行合作推出的年度投标保证金贷款业务（简称“投标宝”）。

1. 办理程序及材料

（一）投标人向市交易中心提出申请，递交《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申请表（适用于申请信用免担保贷款的投标人）》（附表2-1）及以下材料：

1.首次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2份；

（3）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4）福州市年度投标保证金交纳及使用承诺函（附表1-1）原件；

（5）福州市在榕登记备案投标人市场诚信行为信息情况表原件（仅福州市辖区外企业提供）

2.年度投标保证金置换或换档

（1）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2份；

（2）原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收讫证明复印件2份

**备注：上述提供的所有材料均需使用A4纸，且加盖公章。**

（二）市交易中心向兴业银行出具《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保证金业务联系函》；

（三）兴业银行通知投标人办理开户及贷款手续；

（四）贷款发放后，投标人将贷款资金划转至市交易中心年度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户名：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账号：116030100100139258010005，开户行：兴业银行福州温泉支行），登陆福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fzsggzyjyfwzx.cn/FZ/）上传资料，并携带所上传资料原件至市交易中心办理手续（首次办理和换档所需材料详见《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办事流程（修订）》，首次办理另需携带经办人及法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二、银行开户流程注意事项

（一）以下材料需携带原件到兴业银行福州温泉支行办理开户手续，并同时准备一份复印件：

1.营业执照正本、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机构信用代码证；

2.公司最新章程及修正案；

3.法定代表人及所有股东身份证（股东为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大额核实人身份证(需2人)

备注：开户时需携带企业公章、法人私章及预留印鉴签章到银行柜台办理，**公章和财务章不能是原子印。**

（二）开户前请及时向基本户开户行查询、落实账户相关信息，若基本户的户名、注册资本、地址、法人名称等信息与现有证照内容不符，须将基本户信息更新一致后方可开户。

（三）按照有关规定，开户时法定代表人应到现场核实相关信息，确实无法到场的，银行开户人员将现场通过电话联系予以核实，法定代表人本人务必配合及时接听电话，否则将无法办理开户手续。

（四）为方便业务办理，请事先开通“兴业管家”，即企业版手机银行，具体开通手续可以咨询银行工作人员。开户前请微信关注“兴业管家”公众号，在“兴开户—预约开户”项下进行操作，开户网点选择兴业银行福州温泉支行。预约成功后，请及时联系银行客户经理，便于安排开户时间，确定时间后，持开户资料到银行柜台办理开户手续。开户成功预约时限为10日，超过需重新办理预约手续，步骤同前。

三、银行贷款流程注意事项

（一）“投标宝”准入条件：申请人成立一年以上，且上年度盈利，具有还本付息的能力，亏损企业无法办理“投标宝”业务。

（二）以下材料需携带原件到开户银行办理贷款手续

1、申请人授信业务申请报告、授信申请书；

2、公司征信授权书、个人征信授权书等材料均为银行格式文本法，请直接向银行领取。

3、**其他申请资料以银行要求为准**。

特别提醒：除了提供公司征信授权书，还需提供：法人代表及配偶、控股股东（含实际控制人）及配偶等个人征信授权书。

（三）兴业银行收到市交易中心出具的《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保证金业务联系函》后会及时通知申请人，请申请人及时向银行办理开户、申贷等手续，共同提高办事效率。

（四）贷款获批后兴业银行经办人员将到申请人现场办理签约及核保手续，为提高效率，请申请人积极配合，签约相关人员务必全部在场。

（五）贷款发放后，申请人须第一时间将贷款资金划转至市交易中心年度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

银行工作人员咨询电话：

林恺 0591-87609855、18960717177 陈缙17759147685

附表2-1

**福州市建设工程年度投标保证金申请表**

**（适用于申请信用免担保贷款的投标人）**

|  |  |
| --- | --- |
| 企业名称（全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地址 |  |
| 主项资质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申请类型 | 1. 新办年度投标保证金
2. 年度投标保证金换档
3. 年度投标保证金置换
 |
| 申请贷款金额 | 人民币（大写） |
| 我单位承诺该申请已经过慎重考虑，以上信息真实有效。经办人：联系电话：申请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审核意见:负责人： 审核： 经办： 年 月 日 |